

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修订《薪酬管理制度》事项之独立意见

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1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“关于修订《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”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审阅了该议案的相关资料，并向公司高管人员进行了询问。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，现就该议案涉及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，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本次修订《薪酬管理制度》的内容涉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，并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，有利于进一步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同意修订《薪酬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。

公司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

郭全中

张会丽

施海娜

2017年12月28日